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市府路1號9樓南區
承辦人：林宜民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8270
傳真：02-27593317
電子信箱：udd-benkk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規字第111306651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市都市計畫「變更臺北市松山區西松段二小段675-2地號等停車場用地為公園用地、市場用地為第三種商業區細部計畫案」公開展覽計畫書、圖各2份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照都市計畫法第19條之規定，請將公告及計畫書圖，自111年9月22日起於貴區公所公告欄公開展覽30天；另計畫書圖1份，請妥為保管隨時提供市民閱覽。
- 二、配合本府推動公文資訊化業務及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政策，副本單位除另有標註者外，其餘單位請逕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\公展公告\都市計畫公展項下下載計畫書圖。

正本：臺北市松山區公所(另檢附公告1份)

副本：臺北市議會、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、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市區監理所、臺北市松山區吉祥里辦公處、臺北市松山區慈祐里辦公處、臺北市政府財政局、臺北市政府地政局、臺北市政府民政局、臺北市政府交通局、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、臺北市市場處、臺北市都市更新處、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都

電子
文
騎

2

市發展局都市設計科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(以上單位請依說明二
辦理)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測量科(均檢附計畫書圖各1份)



裝

訂

線

